

南阳市消防救援支队河南省消防救援总队“自然灾害应急能力提升工程”南阳支队装备建设项目（第二批）项目公开招标公告

项目概况

南阳市消防救援支队河南省消防救援总队“自然灾害应急能力提升工程”南阳支队装备建设项目（第二批）项目的各潜在供应商应在南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https://ggzyjy.nanyang.gov.cn>）获取招标文件，并于2024年11月28日9时00分（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1. 项目编号：南阳政采公开-2024-82

2. 项目名称：南阳市消防救援支队河南省消防救援总队“自然灾害应急能力提升工程”南阳支队装备建设项目（第二批）项目

3. 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4. 预算金额：7,977,832.00元

最高限价：7,977,832.00元

序号	包号	包名称	包预算（元）	包最高限价（元）	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	采购预留金额（元）
1.	南阳政采公开-2024-82-1	通信及保障类	3916660	3916660	是	3916660，其中小微企业采购金额0
2.	南阳政采公开-2024-82-2	水域救援及灭火救援类	4061172	4061172	否	0

5. 采购需求：（包括但不限于标的的名称、数量、简要技术需求或服务要求等）

5.1 采购内容：拟采购各类消防装备器材 895(件)套。

包1：人员跟踪管理套装2套、指挥视频终端1台、背负式可视系统1台、窄带自组网电台4台、防水定位对讲机90台、公网集群对讲机10台、5G单兵图传12套、手持电台50套、月球灯4个、小型移动照明灯组10个、泛光灯2个、移动照明灯10个、红外生命探测仪2台、有毒气体探测仪30台、便携式推车30辆、航空运输箱70个、净水设备2台、激光测距仪4台、气柱灯2台、排水机器人1台；

包2：单兵携行包（箱）100个、舷外机（含油箱防护罩）10台、橡皮艇10艘、干式潜水衣4套、救援桨板10个、潜水电脑表4个、潜水调节器（含附件）4套、潜水浮力装置4个、潜水气瓶4个、潜水全面罩4个、潜水装备套装4套、湿式潜水衣4套、冰

面救援服 4 套、电绝缘装具 36 台、多功能省力系统 4 套、哈利根铁链 100 个、滑轮套装 26 套、金属弧水陆切割器 3 台、救生拉杆 20 套、救援三角架 4 台、篮式担架 20 个、锚固装备套装 5 套、气动切割刀 4 台、船型担架 4 个、通用安全绳（200 米）10 根、消防用防坠落装备 36 套、消防员防蜂服 37 套、氧炔气焊切割设备 2 台、肢体固定气囊 18 套、自动锁定下降器 20 个、自动止坠器 20 个、空气充填泵 2 套、移动式消防炮 18 套、液压钻孔机 3 套。

（具体技术要求详见招标文件第二章采购需求）

5.2 交付的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5.3 合同履行期限（交付的时间（期限））：自样品验收合格之日起 15 日历天内交付，合格样品须于合同签订之日起 5 日内提供。

6. 合同履行期限：详见采购需求。

7. 是否接受进口产品：否

8. 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否

9. 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是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按照《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的规定，扶持中小企业、监狱企业和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发展，本项目支持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政策和资格信用承诺制。

包 1 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提供的全部货物应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微企业制造，须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3.1 注册于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

3.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3.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3.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3.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3.6 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的规定，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拒绝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查询渠道：“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时间为发布公告之日起到投标截止时间；

3.7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3.8 满足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三、获取招标文件

1. 时间：2024年11月8日至2024年11月14日，每天上午00:00至12:00，下午12:00至23:59（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2. 地点：南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http://ggzyjy.nanyang.gov.cn>）

3. 方式：使用普通电子交易系统的，登录南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https://ggzyjy.nanyang.gov.cn>），注册后凭办理的企业身份认证锁（CA数字证书）登录会员系统按网上提示下载招标文件（*.nyzf格式）及资料（操作程序详见南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下载专区），电子交易系统技术支持电话：400-998-0000，CA数字证书技术支持电话：15672779650。

4. 售价：0元

四、投标截止时间及地点

1. 时间：2024年11月28日09时00分（北京时间）

2. 地点：本项目使用不见面开标，投标人无需前往现场来参与投标。具体操作流程详见南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下载专区栏发布的南阳不见面开标-操作手册（投标人）

五、开标时间及地点

1. 时间：2024年11月28日09时00分（北京时间）

2. 地点：本项目使用不见面开标，投标人无需前往现场来参与投标。具体操作流程详见南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下载专区栏发布的南阳不见面开标-操作手册（投标人）

六、发布公告的媒介及招标公告期限

本次招标公告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南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上发布，招标

公告期限为 5 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1. 申请人自行上传投标文件，无需寄送和递交非加密投标文件光盘等，逾期到达交易系统的电子投标文件，采购人不予受理；

2. 需要注意开标前登录不见面系统进行签到；

3. 因申请人无需现场参与开标，所有准备工作需要自行到位。开标过程中如遇到紧急事项，可在不见面开标大厅中进行提出异议或文字交流，严重问题可拨打技术支持电话 0377-61176137；

4. 不见面开标过程中，如申请人准备不到位，造成无法及时解密、网络问题等情况造成开标无法继续的，视为该申请人自动放弃响应（30 分钟内），将被退回投标文件。

5. 本项目执行强制采购、优先采购节能产品、优先采购环境标志产品、促进中小企业发展、促进残疾人就业、支持监狱企业发展等相关政府采购政策。

6. 本项目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工业；中小微企业划分按照《国家统计局关于印发〈统计上大中小微型企业划分办法（2017）〉的通知》（国统字（2017）213 号）及《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 号）规定的划分标准为依据（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视同中小企业）。

7. 本项目代理服务费收费标准：依据“河南省招标投标协会关于印发《河南省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标准》的通知（豫招协〔2023〕002 号）中相关收费规定，由中标人支付。

八、凡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南阳市消防救援支队

地址：南阳市宛城区建设路滨河路交叉口 119 大楼

联系人：宋先生

联系方式：0377-63506065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河南省至诚招标采购服务有限公司

地址：郑州市中州大道与黄河路交叉口西北角金成时代广场 9 号楼 1103 室

联系人：冯杰、郑淼、李征

联系方式：0371-63868876/97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冯杰、郑淼、李征

联系方式：0371-63868876/97